

Date of Sermon：2010 年八月 22 日

我信身體復活（十三）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稿

經文

腓立比書三章 17-21 節：「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他要按著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

前言

認識上帝的「恩典之約」與「救贖之約」可使我們明白聖經，以致在渴望主的過程中不致迷失方向，也在傳揚主的工夫上不致失焦。多數基督徒總以為堅守基督信仰很容易，只要「信耶穌」就成了，所以不必太注意教義的正確性；也以為聖經所講背教的事，不過是歷史故事，且牧師傳道皆知，不會發生在這時代，所以不必太過關心自己牧師傳道的信息。

然而，事實就擺在眼前，召會的教訓已模糊了「上帝是上帝，人是人」的絕對界分，而我們以為正統派的牧師，服事主一生，最後卻走在否定救主的道路上。Billy Graham 曾接受 Crystal Cathedral 主任牧師 Robert Schuler（GoodTV 常播放他們的崇拜）訪問，已公然放棄「基督是唯一的救主」的立場。他說，基督的身體包括各宗教凡認識基督，愛基督的人，無論他是回教徒或是佛教徒皆為上帝所愛，他們都會與基督徒一同上天堂。Schuler 還高興地呼應說，這真是上帝憐憫的寬度。（參 <http://www.gty.org/Resources/Sermons/80-227>；<http://www.youtube.com/watch?v=YqdZgo4TIA8&feature=related>）兩位白髮蒼蒼的牧師，最後結局豈不將與烏西雅王一樣，後世將只看到他們放棄信仰的惡，而非在世眾人的推崇。

親愛的弟兄姐妹，一生勤傳聖經的“大”牧師都會走得這麼偏，我們還以為「信耶穌」簡單嗎？若我們的信仰沒有架構，沒有教義，豈不更快走偏？Graham 和 Schuler 兩位牧師面容和善慈祥，言語溫柔，待人有耐心，很多人以為這就是聖靈的果子，是上帝僕人的記號。許多基督徒喜歡這樣的牧師，但聽到他們對父上帝和主耶穌基督的論述之後，基督徒豈不當留心牧師傳道如何傳揚基督！

上週重要回顧

上帝依「恩典之約」施恩乃因人依循律法的吩咐，反之，當人違背了律法，上帝也必收回祂施恩的手。對正常基督徒而言，十誡的每一條皆是可遵行的，即便情色當道的今日亦然。因此，正常基督徒恪守本份，蒙上帝恩惠，也是社會的中堅份子，穩定社會的力量。

但是，基督徒受了恩典之約之福，卻已顯出他們與希西家王與少年官一般，僅安於現世。當這樣的基督徒回顧他的人生，必感謝上帝賜給他好的妻子（先生），好的兒女，好的工作，會帶著

一顆滿足滿意的心離世見主。然而，由於他們對在世的生活太過滿意，是人人稱羨的對象，以致不熱切盼望主耶穌（在他活的時候）再來，亦對永生不感興趣（永生與離世見主不一樣）。然而，「**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約一 2:25），而這只有在「救贖之約」中才可得著。

「救贖之約」是上帝與基督在創世之前彼此定的，為要救贖那些蒙上帝揀選，賜給基督的人。基督的十架同時滿足了上帝的「恩典之約」與「救贖之約」。基督身為人，他在十字架上喊著「成了」，即成就了父上帝交付他的工作，上帝也就必然賜恩給凡在他「救贖之約」裏的所有人。故，當基督成就了上帝的永約之後，凡在基督裏的人皆得這永約所應許的永生。

我在此提醒各位，主耶穌說，「**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太 26:28），這「我立約」乃是他與父立約，而不是他與基督徒立約，因我們並沒有參與立約的過程。基督的手伸出他立約的血，我們在沒有任何條件之下，以信心接過來這立約的血。如果你堅持這句話是耶穌與我們立約，那麼在我們這方面就必須滿足約所寫的內容，行出自己的義來，才可以接過這杯血而喝，這樣的信心是有條件的。這絕不是出於聖經的信心觀，有誰施捨乞丐，須與其立約？乞丐接受施捨不是單單地伸出手來嗎？所以，我們對於「救贖之約」只有以「信」來接受之，信基督，並信他所成就的一切。

兒子娶妻：約翰說：「**從來沒有人看見上帝，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表明什麼？表明「救贖之約」所有的恩典和真理。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用了一個大家都明白的人倫關係來說明「恩典之約」與「救贖之約」的意義。父答應他的兒子娶妻的婚事，但這兒子要娶的妻是污穢、不堪、不潔、目中無人、人盡可夫的悲劣女子。因此，兒子將之娶進門前，必須先執行洗淨此女子的工作，使其有新的性情，符合家風。而我們知道，基督這洗淨的工作就是流出他的寶血。是的，基督愛他的新婦甚深，新婦未愛他之前，他已愛她，且愛她到底；這愛是不變的，因這愛起於在創世前即已定妥的「救贖之約」。

基督愛教會，他又有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故基督必然為教會的好處進行洗淨的工作。因此，認基督為主的基督徒必然深刻地認識到自己的罪惡與污穢，也認識到唯有基督是唯一洗除之的救主，也常試驗自己是否與「基督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有份。換句話說，越認清自己罪的人，必越認基督為主。這等基督徒深刻認識到基督十架是他洗罪的泉源，也是他得生命的所在。他可毫不費力地敘說基督十架之意，信仰也絕不離開基督十架。

因此，基督徒當認清一個基本事實就是，基督對我們的救贖乃是洗除我們的罪惡與污穢，「耶穌」這名字的意思不就是「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如果，我們對主的禱告不過求「恩典之約」之福，而不專注在基督的救贖之工上，那麼我們窮竟一生服事教會，到頭來是一場空。

或許有人從這些話看出，基督教日漸衰敗的原因，因為教會的信息已經失去了救贖的本質，基督徒已不認真地認基督為主了。那些只看重世上福份的基督徒也就越來越遠離基督。事實正是如此，教會喜歡高舉成功的人，請其分享成功之道；教會也喜歡吹捧育兒有方的人，請其擔任親子關係的講員。久而久之，這些教會也就甘於現世之樂，不再題基督救贖罪惡的事了。

絕對自由的基督

教會雖不再題基督十架救贖的事，但主耶穌必然興起另一批基督徒，是矢志於傳揚基督的救贖而不怠，因為基督是絕對自由的主。雖然，父上帝命定必須由基督來執行救贖之約，但是基督並非屈服於上帝的威嚴被動地接受此約。基督在世執行救贖之約時，其絕對的自由亦非受到限制，受迫於情勢的發展。

聖經說，父差祂的兒子來到世上，但這並不表示基督乃基於父的權柄，降服其下而受差。父是三位一體上帝的代表者，故一切工作的發動乃以父上帝為代表，救贖工作也就以父上帝作為這事的根本動力。但基督因著愛作成中保的職份，故基督的取了人性，和捨己而死就絕不亞於父的差，所以基督說：「**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約 10:18）

基督的貧窮非外力所為，而是為我們成了貧窮（林後 8:9）；基督榮耀的隱藏並非受他人之故，而是主動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基督上十字架時，本可施能力抗之，但卻不為，為的是完成上帝的旨意。上帝是靈，即沒有身體，那為什麼說，基督獻的祭是馨香的祭，因馨香是聞得的？因基督是以永遠的靈獻的，上帝聞得的是基督無暇無疵的靈魂。現今，我們當潔淨的是我們的靈魂，唯有上帝的道方能行潔淨之能。

「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

因此，我們的救主那將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可將罪人自罪惡的深淵中救拔出來，洗除我們的罪惡與污穢。明白這道理之後，保羅的下一句話，「**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對我們才有意義，因為一個與基督榮耀身體相似的人必須先要有基督的生命。而我們的身體得以復活必須得助於基督那將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關於身體，它的存在必須依靠上帝的無限能才從塵土做成之，基督在創世以前即是上帝的兒子，即具有此上帝無限能。但基督「因從死裏復活，以大能顯明是上帝的兒子」（羅 1:4）。因為從失去到有乃是不可逆，若我們的身體再自塵土而起，亦須仰仗上帝那樣無限、超自然的能力。

保羅告訴他的弟兄說，他與其他人所走的路是不一樣的，其中三大原因：他是「天上的國民」，又是「等候救主」，以及將有「榮耀的身體」。保羅在這屬天的盼望下，看現在的身體則是卑賤的。對今天的人來說，「卑賤的身體」一詞是新奇的，因為各方無不強調身體的需要，故人們花在身體上的金錢是巨大的。其中，養生是王道，化妝與保養品銷售也一路長紅，在這樣情況下，說，身體是卑賤的是笑話，是不入流的說法。然當記住，使徒言「卑賤的身體」乃是是以天上的國民的身份論之，以天上身體的角度來看他地上的身體，兩相比較之下，後者是卑賤的。

身體為何是卑賤的？

1. 就身體組成成份而言，它是卑賤的。上帝以地上的塵土造身體，而人生命結束之後，身體又被送回塵土去。最美麗或最強壯的身體，無論在世顯出多麼顯耀的光輝，也如一般人，不能倖免於歸回塵土的結局。以此而論，身體是屬低層次之物，是卑賤的。最近，有一女子為了愛美瘦身而厭食，最後卻因此猝死，這是多麼不智的。人若只看重外表，那他是低層次的人；若教會徒有外在美麗的建築，卻無上帝的道在其中，也是低層次的教會。

2. 就身體在死亡的狀況而言，它是卑賤的。頭上曾帶過冠冕的，必躺在棺材裏；手中曾拿過指揮棒的，躺在棺材後手再也舉不起來；頭腦曾運籌帷幄，思想治國大計，了解人生意義，也必躺在棺材裏。總之，尊貴者至終皆與低下者沒有什麼不同，兩者死時皆橫躺在棺材裏。喪禮縱有豪華與簡陋的分別，但終究不過死骨一堆。
3. 就身體本身的需要而言，它是卑賤的。我們這身體需要許多東西的進補，才能維持它各部功能正常運作；若缺少這些東西，身體功能將退化。從這觀點來看，身體比使它得以健康的那些東西還卑賤。身體是這世界最卑賤的東西，甚至比蟲還卑賤。狗食一種就可，人食卻是須要多種菜色變化才行。另一方面，當身體出毛病後，需要許多人與物來修補之。因此，就身體需要而論，不論它在健康時，在疾病時，在年輕時，在年老時，都是卑賤的。
4. 就身體得病而言，它是卑賤的。疾病出於身體，卻反過來侵蝕攻擊身體，正如樹蟲出於樹，卻會反過來侵蝕它所蟄伏的樹。身體與疾病的關係好像火與水，一方得勢必擊敗另一方；水大時可滅火，火大時會使水蒸發。故，就疾病會吞食身體來看，身體是卑賤的。

一部鋼琴有 88 個音，每個音須三條弦，總共有 244 條弦，這百條弦的調音須準確，才能彈出美妙音符。而人的身體有千千萬萬條弦，只要其中一條失了音，就無法奏出和諧的曲目。如果身體有病痛，感到不適時，縱使世界在你腳下，都不能使你舒坦；世上最能安慰人，使人感到舒服的，均不能安慰之。

5. 就身體持續在勞動的狀態下而言，它是卑賤的。約伯記五章 7 節說：「**人生在世必遇患難，如同火星飛騰。**」這裏的「患難」是 labour，勞動的意思，當人在勞動的狀態中，身體受損的機率也就越高。心靈想要作的事，身體常常限制之；當身體失調時，工作效率便降低。上帝藉著身體勞動時所經歷的患難使人謙卑下來，最好聖徒的最好身體都必須日日勞動，親手作工，日日遇患難。保羅說：「**總要勞力，親手作正經事**」(弗 4:28)，閒散在家而不服務人終必服務撒但。
6. 就身體會引誘靈魂進入試探而言，它是卑賤的。

當然，身體的卑賤性還有許多方面，但就以上所述即知我們這卑賤的身體若不改變，而與基督榮耀的身體相似，它將是世上最為卑賤之物。想想看，人發怒時，充滿仇恨時，失望絕頂時，他面容是多麼的扭曲！人當看看他自己犯罪時的表情，就知道他是多麼可悲！約伯記 14:1 節說：「**人為婦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難。**」婦人本身就是軟弱的，有罪的，自其而生之人，一生多有病痛，故人第一生多有患難是必然的事。

下週王瑞珍牧師將來我們中間傳講信息。